

来源：新华网

新华社厦门2月8日电（记者颜之宏）记者8日从厦门市公安局了解到，厦门思明警方近日破获一起以交易虚拟货币为由实施抢劫案件，4名犯罪嫌疑人被依法逮捕。

2020年年底，报警人李某欲出售虚拟货币泰达币，并通过中间人联系到买家陈某发。李某通过聊天软件与陈某发商谈，双方约定以67万元人民币的价格成交，并商定在思明区某小区门口进行现场交易。12月29日13时许，李某、陈某发等人先后到达交易地点，双方在陈某发车内进行交易。李某清点确认陈某发带来的包内有现金67万元后，通过数字钱包平台将105980个泰达币转至对方指定的钱包账户。陈某发在确认泰达币到账后，拿出甩棍威胁，把李某拖下车，后驾车逃离现场。

接警后，思明警方立即抽调精干警力成立专案组展开侦查。经过研判，专案组民警循线追踪，锁定犯罪嫌疑人的落脚点。12月31日，专案组在泉州南安市将犯罪嫌疑人韦某三、黄某亮、陈某侨抓获归案。2021年1月6日，又在三明市将犯罪嫌疑人陈某发抓获。

经查，犯罪嫌疑人陈某发与李某商谈交易虚拟货币后，纠集陈某侨、韦某三、黄某亮等人共同预谋，商定如对方人多则正常交易，人少则实施抢劫，并进行了分工，准备好甩棍等作案工具。交易当日，陈某发见李某一方前来交易的人数较少，遂实施抢劫。

2月5日，检察机关批准对犯罪嫌疑人陈某发、陈某侨、韦某三、黄某亮依法逮捕，案件正在进一步侦办当中。